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HANGCHENG MICROLIGHT EQUI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6)

有關移除不發表意見的行動計畫執行情況的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2024年全年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2024年報（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移除不發表意見的行動計畫執行情況的最新情況。

供股計畫

本公司已與股東充分溝通並初步確定供股方案，明確供股金額及供股比例。目前正進一步完善方案細節，後續將按規定程式提交董事會審議及股東會批准。與此同時，本公司正積極與潛在投資者就供股計畫進行溝通，各項籌備工作穩步推進。

債務重組計畫

本公司債務重組工作取得積極進展，已與一名股東及一位主要貸款人就借款利率減免達成一致；與另一名主要貸款人之相關磋商亦順利推進中。

貸款利息減免方案

本公司已與一名股東及一位主要貸款人達成借款利率減免安排，與另一名主要貸款人之談判持續推進。若相關談判順利完成，預計可減少公司財務費用約800萬元，有利於優化公司流動負債結構。

延期還款計畫

本公司與三位債權人之原有借款將於2026年12月31日到期，且該等借款分類為長期借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已與三位債權人達成還款延期原則共識，擬將還款期限延至2029年12月31日，現正就相關減免及執行細節進一步商討。

財務資助

2023年5月31日，本公司與一名主要股東簽訂貸款協議，約定最高貸款額2000萬元，期限60個月，公司可根據資金需求申請提款，股東按申請分期提供資金。截至本公告日，該財務資助執行順利，本公司已累計收到約人民幣337萬元。

客戶多元化及收入拓展

本季度本公司客戶整體保持穩定，雖無新增客戶，但與現有客戶均維持良好穩固的合作關係，業務經營及收入來源保持平穩。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波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分別為：三名執行董事：宋政來先生、焦保國先生及王玲玲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吳波先生及袁國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詠風先生、王衛忠先生及榮飛先生。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sxccoe.com」。

* 僅供識別